

贾汪区城市污水处理厂二期厂区扩建（潘安湖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SRP-2025-027）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徐州市/贾汪区

一、招标条件

本贾汪区城市污水处理厂二期厂区扩建（潘安湖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已由项目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347.75713000 万元，招标人为徐州众源污水治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贾汪区城市污水处理厂二期厂区扩建（潘安湖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贾汪区城市污水处理厂二期厂区扩建（潘安湖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 年 12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12 月 2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 时间：202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每日上午 9:00-11:30 下午 2:00-5: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 地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科研大厦四楼 409 室。 3. 售价：本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采用现场转账或现金形式缴纳，售后不退。 4. 招标文件不得转让，没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01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1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科研大厦四楼开标室

七、其他

1、招标条件 徐州众源污水治理有限公司建设的贾汪区城市污水处理厂二期厂区扩建（潘安湖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已经批准建设。工程所需资金来源是自筹资金，工程建设资金已落实。江苏润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工程招标事宜。现邀请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本工程的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工程地点：贾汪区 （2）招标控制价：3477571.30 元。 （3）质量标准：合格。 （4）招标范围：贾汪区城市污水处理厂二期厂区扩建（潘安湖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5）本项目计划工期：90 日历天。 （6）本次施工招标为 1 个标段。 3、 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 （1）投标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2）拟选派项目经理资质等级：本单位注册的，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建造师资格且无在建工程（附承诺书）； （3）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类似业绩：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单项合同金



额不少于 200 万元的污水治理（含管网）施工类业绩；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合同工程完工（或竣工）验收鉴定书（或验收证书）原件扫描件为准，三者必须同时具备，时间以完工（或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以上证明材料应能明确体现上述指标要求，如合同中无法体现上述指标，须同时提供可体现上述指标的该合同甲方加盖鲜章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4）投标申请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建造师及安全员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与退还 4.1 本工程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采用：☒ 银行电汇（必须从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汇出）。

4.2 本工程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陆万元整。收款人：江苏润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绿地世纪城支行 账号：1106033809200085450 注：汇款备注“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 4.3 投标人采用银行电汇投标保证金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确保投标保证金转账至专用账户，方可参与本工程投标。 4.4 当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变更时，须提供变更证明，保证法人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一致性。 4.5 任何以个人或非投标人法人单位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都将被拒绝接收。无论任何理由，投标保证金未及时支付均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4.6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第二个工作日起，以转账方式退还至其基本存款账户；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日内，以转账方式退还至其基本存款账户（无息）。 4.7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采用银行电汇缴纳投标保证金时，投标申请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无需换开收据，只需要提交投标保证金回执单，招标代理机构根据开标名单自行填写投标保证金缴纳明细表送至财务室。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时间：202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每日上午 9:00-11:30 下午 2:00-5: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5.2 地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科研大厦四楼 409 室 5.3 售价：本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采用现场转账或现金形式缴纳，售后不退。 5.4 招标文件不得转让，没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报名需提交的资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的扫描件； 2）授权委托书（需注明联系人电话及电子邮箱）。请将以上资料的复印件加盖鲜章的邮件发送至江苏润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邮箱：JSRP123456@163.com）购买招标文件。注：投标人必须保证提供资料属实，如有虚假，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且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 7、投标截止时间 7.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6 年 1 月 13 日 9 时 30 分。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资格审查方式：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9、评标方法：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 10、发布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jszbtb.com>）、江苏招标采购服务平台

（<http://www.jszbcg.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n>）上发布。 11. 联系方式 招标人：徐州众源污水治理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贾汪区贾韩中路（贾汪中学对面） 联系人：王海滨 电话：18751676373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润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科研大厦四楼 联系人：化冉 电话：17705210238 电子邮件：JSRP123456@163.com 2025 年 12 月 19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徐州市贾汪区水务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徐州众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徐州市贾汪区贾韩中路(贾汪中学对面)
联 系 人： 王海滨
电 话： 18751676373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润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科研大厦四楼
联 系 人： 化冉
电 话： 17705210238
电 子 邮 件： JSRP123456@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